

证券代码：832054

证券简称：永强岩土

主办券商：华福证券

福建永强岩土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情况

为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确保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向中国境内银行、金融机构、类金融机构、供应链融资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陆仟万元（最终以各家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融资租赁、供应链融资、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保函、进口开证、国内信用证、申办票据贴现、申办保理业务等相关综合授信业务及申请办理国际结算和国内结算中涉及授信的其他各项业务。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的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鉴于上述授信申请，同意公司以名下资产为使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同意子公司为公司使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同时公司为子公司使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或向为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第三方提供反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及子公司土地、房产等提供抵押担保（土地、房产、设备等在各行政主管部门办理抵押登记）等各金融机构、类金融机构、供应链融资机构所认可的方式。

授权董事长许万强先生在经批准的授信额度及有效期内，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全权办理上述申请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担保事宜，其所签署的有关合同、协议及一切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文件，本公司概予承认，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概由本公司承担。上述额度及授权的有效期限自本议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

日起一年。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方式等事项以各方后续签署的担保协议或担保文件约定为准。

公司控股股东许万强及其配偶陈利华将视具体情况为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或财务资助，担保方式包括承担不可撤销之连带清偿（保证）责任及/或以担保方名下资产提供抵押担保、股权质押等各金融机构、类金融机构、供应链融资机构所认可的方式。上述担保或财务资助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也不需要公司提供反担保。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6年2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将提交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三、申请综合授信的必要性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申请综合授信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和正常经营所需，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增加公司经营实力，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目录

《福建永强岩土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福建永强岩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1日